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張諺杰
電話：03-5216121#269
電子信箱：052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0166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有關基隆市政府拍攝「健康促進數位宣導教材」計13部影片，請學校協助宣導並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基隆市政府112年1月11日基府教體貳字第11202015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促進國民中小學學童之健康意識，將健康正確觀念從小扎根，該府教育處規劃視力保健、口腔保健、健康體位、菸害防制等四大議題，由學校教師及學生規劃劇本並擔任演員，經教育部健康促進輔導委員審查內容後，拍攝計13部宣導教材影片。

線

三、承上，旨揭13部影片已上傳至Youtube「基隆教主-健康促進」影片頻道(網址：https://reurl.cc/oZMAy3)，供貴單位宣導運用，共同守護學生健康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1/13 12:38:20

學務處　112/01/13 15:07
1120000417　無附件